

开书店的人

韩浩月

我与不少书店老板打过交道，写东西的人与开书店的人，天生聊得来。书店人有好几个称谓，比如店主、掌柜的、店小二，还有现在流行的主理人。在和一位书店人聊天时，我说还是老板合适，唯有这个带点霸气的称呼，更吻合书店人的三头六臂、全能超人形象。书店老板的气质，往往决定了书店的气质，没有什么别的店面，有如此深度地捆绑了，与一位书店人见面聊天，不出一会儿就能猜出他的书店的美学形象和选书倾向，虽不见得百分百准确，但总归八九不离十。

或是与人打交道多的缘故，书店人当中潜在的段子手、脱口秀选手也有不少，有的是长期直播练出来的，滔滔不绝，出口成章，有的则是深谙互联网文化与地方文化的结合，插科打诨，新词不断，要是不

我常常怀念初中时，校门口小小的移动书摊。

那是一个老妇人，每到放学，她就推着一辆小车停在校门口对面的街道旁，车上装着一个玻璃框，框子里一块木板，上面摆放着大约十几种杂志。

她静静地站在那儿，街上人来人往，车水马龙，阳光透过桐树叶，在地上洒下斑驳的树影。

放学了，书摊很快被包围起来。

“新一期《中学生阅读》到了吗？”

“到了，给你。”

“《英语画刊》呢？”“还要等等。”

……

有人买了就走，有人则选一本杂志，站着翻阅。

我就是站着翻阅而很少买杂志的人。我家是农村的，上学伙食费都紧张，要买一本杂志，可是一件大事。但老妇人很宽容，她偶尔看我一眼，一脸慈祥，像母亲看着津津有味吃饭的孩子那样。

我有一个同学家境富裕，有几种杂志他几乎每期都买。他看完了，我就讨来看。只是在等他看杂志的那几天，真是倍感煎熬啊！

在这个书摊上，我看过《中学生阅读》《语文天地》《读者文摘》《中国校园文学》《少年文艺》《儿童文学》以及《英语画刊》《中学生数理化》等杂志，文学类居多。

其中对我影响最大的是《中学生阅读》。它选载各种意味隽永的散文、小说和诗歌，也推荐大作家的名作，还有阅读指导，它成为我闭塞生活中窥探世界的一扇小小的窗口，让我知道了很多伟大的名字，也触摸到了一颗颗美丽高尚的心灵。

从那时起，我就尝试写一些小诗和散文，而我的作文，在班里一直名列前茅，老师经常在课堂上朗读我的作文。这小小的书摊，可以说是我最早的文学启蒙。

书摊很小，但很洁净，玻璃擦得一尘不染，杂志摆得整整齐齐，拿起一本杂志，摩挲着它那光滑崭新的封面，嗅着那清新淡雅的墨香，真令人满心喜悦，爱不释手。

有人买了杂志，一边翻看一边走回去，站着看杂志的可以买到杂志，说是要去邮政报刊零售部。但到那里有一段路，一个学生要去那里买杂志，恐怕就没那么方便了。再后来，也许是经济效益问题，邮局关闭了报刊零售部。这样一来，我们偌大一个县城，就没有可以直接购买杂志的地方了。

有人说，现在都是网上阅读，喜欢的话也可以订阅。但看不到实物，摸不到纸张，总感到陌生，失去了一份暖意和亲切。事实上今天的孩子们，离杂志和文学越来越远了。书店里书倒是不少，但绝大多数是教辅，看着令人气闷。在我心里，一个卖文学杂志的小书摊，胜过一年教辅。

现在的学校门口，活跃的是长长的颇为壮观的小吃摊，放学时人声鼎沸，热闹非凡。有时我忍不住想，等我老了，能否在学校门口，摆一个老妇人那样的小书摊？只卖文学杂志，我相信总会有一些少年，在繁重的学习中，疲惫的心灵被文学照亮，会从这里汲取精神营养，追求他的梦想。

博尔赫斯说：“我心里一直都在暗暗设想，天堂应该是图书馆的模样。”少年时代的我，不敢奢望在图书馆里徜徉，那学校门口小小的移动书摊，就是我最初的精神乐园，永远在我的记忆中闪亮。

开书店，他们在别的领域，照样可以做得很漂亮。

有一个问题时常会问到他们：做书店有什么好，让你这般忘不了？他们的回答往往是，这其中的奥妙与甜美，是不做书店的人永远体会不到的。有一位店主将这一说法延伸了一下，说做书店就像谈恋爱，每当他把一本好书卖到喜欢它的读者手中，就像完成了一段双向奔赴的恋爱一样，充满着绵长的喜悦，而这样的“恋爱”，每天每时都在发生着，可持续性很长，只要书店在，这样的情绪体验就不会结束。

书店是个容易产生故事的地方，《查令十字街84号》《岛上书店》《莎士比亚书店》等书，都是优秀的书店小说。在“书店人大会”的直播间里，我请几位书店人讲述他们的故事，他们讲书

店开在风景如画的景区里，开在文化意味很强的古建群里、老街巷里，讲忠实的读者写给书店的信，对书店的热爱和守望……也许未来会有一些中国版的书店流行故事被写作出来，希望书店老板们不要害羞，要更大胆地创造故事环境与氛围，在海外，书店题材阅读已经拥有大批的读者，中国的书店题材故事消费还在开发当中，未来会有更多的书店拥趸加入书店故事的集体创作中来，这是很值得期待的事情。

与书店人聊多了，心底那个沉寂的书店梦又蠢蠢欲动起来。数年前，曾与朋友商量要开书店，因各方面的条件不足，计划夭折了，但从此后也养成个习惯，只要路过一间空着的店面，脑海里会自动浮现出把这个空店面变成书

店会是什么样子的画面，想一个什么样的书店名，怎么吸引读者来打卡，遇到了生存困境怎么去解决……后来听一位店主讲，25万元就可以开一家书店，这让我心动了一下，于是把想开书店的念头发在了朋友圈，结尾是“请大家劝劝我”，我的意思是劝我别开书店，别跳进这个火坑，但收到的留言，大多数都是支持的，可见，在很多人心目中，书店梦仍然很美，值得去冒险。

“书店是城市的审美底色，是城市的诗意剪影”，那么开书店的人呢，他们是城市文化的守望者，是打开许多人视野与想象的造梦者。当一名开书店的人，坐在他的书店里，那么，书店就会变成一个有光的地方，无论是白昼还是黑夜，只要书店招牌的灯亮着，城市的那份诗意与温馨就不会熄灭。



在故乡，曾有过的读书生活

徐 迅

1975年的读书

在老家翻旧书，翻出了几部儿童文学作品：《向阳院的故事》《小闯》和《红军万岁》。有趣的是，在每部书的扉页上我竟都留了自己的签名，分别有“1974年6月”“1975年购于岭头”“1976年元月21日于余升”的字样。

《红军万岁》是一本宣传红军英雄事迹的儿童读本，1974年由安徽人民出版社出版。封面上画了一个胳膊孔武有力，浓眉大眼，充满朝气的儿童团员。他把衣服甩搭在肩，一副大无畏的革命少年形象。书里收录了《枪》《我们的红军》《草地夜行》《红军万岁》《红军妈妈》几篇作品，写的都是“童子团”——儿童团员机智勇敢，缴获白匪（又叫“白狗子”）的枪支和保护“红军万岁”标语的事；还有写红军战士舍己为人，歌颂红军母亲高贵品质的。

《小闯》这篇小说写的是1943年发生在淮北平原的一个抗日战争故事。当地民兵队长的小儿子小闯，受到革命前辈影响，小小年纪就当了一名儿童团长。他胆大心细，有勇有谋，在父亲被捕的情况下，深入虎穴，在当地县大队和新四军的支持下，与敌人斗智斗勇，不仅斩获了敌方的情报，还揪出了叛徒，与小伙伴小星、秋雁、淮生等一起，在残酷的斗争中逐步成长为革命战士。

与小说《小闯》一样，《向阳院的故事》也是一部中篇儿童小说。小说写的是一位名叫“铁柱”的少年儿童，响应毛主席“向雷锋同志学习”的号召，在革命前辈、老工人石头爷爷的帮助下，利用暑假支援当地的公路建设——当然，也揪出了一个阶级敌人。这部小说语言鲜活生动，既有那个时代的印记，也洋溢着作者的文学才情。书的作者徐璞，后来我在中国作协召开的一次代表大会上见到了，很是亲切。只是不记得当时我是否向他说：我是读《向阳院的故事》长大的。

的。这是应该说的。

因为事实上就是这样。算了算，1975年我已经12岁，正是读儿童文学作品的年龄。由此看，那时我对书也是如饥似渴的——只是奇怪的是，我这3本书上的签名，都不是我一逮眼就能认得出来的笔迹。这个时期的签名，让我有一种陌生感。这种陌生的字体，让我在感受生命成长的同时，还感觉到人生的一些变化是有某种突变性的。我的这种文字书写的变化，也许就是从那时候开始的。而这可能就是读书带来的。

“创刊号”

老家不仅有些旧书，还有不少旧的报刊。在我青年回乡时，报纸杂志如雨后天春笋一般涌现。在旧杂志里，我翻到了3本文学刊物的“创刊号”——《散文选刊》《振风》和《大时代文学》。

《散文选刊》创办于1984年10月。里面发表了曹靖华、秦牧、魏巍、魏钢焰、于黑丁、郭风等人的贺词。除了贺词，还有一份“振兴当代散文的发刊词”。当期发有著名作家巴金、艾青、王蒙、茹志鹃、黄宗英、贾平凹、冯骥才以及安徽著名诗人陈所巨等人的散文作品。这个杂志后来选发过我的很多散文。主编与我成了亦师亦友的关系。现在杂志仍是当代散文界的重镇，说起来也是步入了“不惑”之年。

《振风》杂志由我所在的安庆市文联出版。出版日期是1981年7月，双月刊。我看总期数是13期，应该是经历过了一年的试刊。刊物设有小说、散文、诗歌、文艺评论、文学访谈五个栏目。这份杂志后来改名《法制文学选刊》，很是红火了一阵。然后，又改名为《满江红》。似是伴随文学时代的兴衰与经济大潮的冲击，沉渣浮浮，不停地停刊，又创刊。现在又恢复了叫《振风》，是安庆市文联的一份文学内刊。

与《振风》一样，改名频繁的还有

《安徽文学》。手上这本《大时代文学》杂志是1991年4月创刊的。实际上，它的前身就是《安徽文学》。在改刊号上，发有作家许辉的短篇小说和潘小平的散文《乡村落日》。《乡村落日》由《天火》《父亲的事》和《二奶的死》3篇组成一个系列。当年就读过，这次一翻，又一下子被迷住。于是再读。

读《天火》里一个句子：“天火……在这片广阔的平原上，它悄悄地消失了。”我就感觉了一种人世况味，沉痛，且耐人寻味。而作者笔下“天火”以前是这样的：……说是谁谁，良田千顷，骡马成群，日子过得那个红火。一天，后晌，正下着雨呢，门外闪进一个人来，白衣白裙，鬓边插一朵铜钱大的白绒花。女要俏，一身孝。掌柜的也就四十来岁，哪里见过这个？拥了怀里，就荒唐。过后，才恍恍惚惚想起，那么大的个雨，怎么就没湿了她的鞋呢？

作者写到她父亲回忆母亲，写到了二姑的死……也如“天火”燃烧，自有一种神秘的文字魅力。散文叙事之美，语言之美以及生命之孝。掌柜的也就四十来岁，哪里见过这个？拥了怀里，就荒唐。过后，才恍恍惚惚想起，那么大的个雨，怎么就没湿了她的鞋呢？

作者写到她父亲回忆母亲，写到了二姑的死……也如“天火”燃烧，自有一种神秘的文字魅力。散文叙事之美，语言之美以及生命之孝。掌柜的也就四十来岁，哪里见过这个？拥了怀里，就荒唐。过后，才恍恍惚惚想起，那么大的个雨，怎么就没湿了她的鞋呢？

我没有报刊“创刊号”的情结，但偶尔也会有收藏。我还收藏过一本《中国煤矿文艺》创刊号。这份杂志创刊于1993年10月，1998年改名为《阳光》。对这份杂志充满感情，是因为我在其中工作了很多年。我想，这可能是岁月对我生命的一种美好馈赠。

未完成的编辑

读中学时，老师每天教我背一首古诗词，我因此辑录了一本《历代诗词选》。其实除了这本诗词，我还有编

辑《古诗词名句荟萃》的举动。这个举动最初的想法很简单，就是将古诗词的名句编辑成一本书。

记得开始编辑，我就享受到了编书乐趣。当时手头上有《唐诗三百首》《宋诗三百首》和《历代名家词赏析》等书。不够，我又买了一套四卷本《历代诗歌选》和上下册的《唐诗选注》。就是这几本书，辑录起诗词名句就有意想不到的收获。比如，唐代诗人上官仪的《入朝洛堤步月》里“鹊飞山月曙，蝉噪野风秋”一句，上句在曹操《短歌行》里的“月明星稀，乌鹊南飞”能找到了影子，下句化用了唐太宗《赋得弱柳鸣秋蝉》里“乱响生风前”的诗意。由名句创造名句，此类例子比比皆是。

有趣的还有唐代大诗人贺知章，他的《咏柳》一诗里的“不知细叶谁裁出，二月春风似剪刀”千古名句一出，后人就竞相仿效，戏说是“漏泄春光 是柳条”。以至到清代，诗人、书法家金依还反其意而用之，说“千丝万缕 使生好，剪刀谁说胜春风？”

而“剪”和“剪刀”的意象，在唐宋的天空差不多满天飞舞：

焉得并州快剪刀，剪起吴淞半江水——杜甫《戏题王宰画山水图歌》

骨重神寒天庙器，一双瞳人剪秋水——李贺《唐儿歌》

欲剪湘中一尺天，吴娥莫道吴刀涩——李贺《罗浮山父与葛篇》

诗情也似并刀快，剪得秋光入卷来——陆游《秋思》

春风蹄巧如剪刀，先裁杨柳后杏桃——梅尧臣《东城送运判马察院》

我兴致勃勃，一边用心摘录古诗词里的名句，一边努力寻找名句的来源和后人化用的典故，并一一作出详细注释与解说。没有笔记本，我就用白纸装订成册，并按照“喻景”“抒情”“哲理”三个门类辑录近400条，很快就编辑成了厚厚三大本。但在差不多完成编辑一本书时，我看到一本诗词名句“撷英”之类的书，于是放弃了。

现在重提旧事，是因为AI的横空出世，我觉得用这个有强大搜索和归纳功能的人工智能做起这事非常方便——我当然也不会再编辑这样的书了。但我知道，我当年的编辑尽管半途而废，却让我更多更深入地接触了古典诗词，知道了读书动笔、动脑的重要，算是得益匪浅。

余暇时，最令人赏心悦目的智力活动，莫过于轻启扉页读书了。读书是高雅的，也是愉悦的，它不仅给我们带来知识、智慧和力量，还能改变我们的人生命运。噢闻书香，从古至今外崇尚读书的名人巨匠们身上，我们可以感受到一种磅礴的能量。

曾国藩十分看重读书，他在手不释卷的同时，还常写家书，告诫后辈要读书。曾国藩年轻时为博取功名发奋攻读，参加科举考试的归途中，在书庄被一本经典古籍吸引，虽然身上银两所剩不多，他还是毅然将此书买下，随后在一乡绅的资助下才辗转回到湘乡老家。多年后，功成名就的曾国藩说：“人之气质，由于天生，很难改变，唯读书则可以变其气质。古之精于相法者，并言读书可以变换骨相。”一语道破了读书的真谛。书读得多而且体味很深的人，自然会散发出一种独特的人格魅力，气质出众，甚至能改变一生的运程。

鲁迅不仅嗜书如命，对读书同样有着深刻的见解。他虽然博览群书，但也不是信马由缰不加选择，什么书都看。他在《青年必读书》一文里，就谆谆告诫青年学子，读书要有自己的头脑，要舍弃对自己有害的东西，吸取它的精华。曾经有人非常喜欢看鲁迅的书，他知道后，满怀慈爱地说，不能只看一个人的书，这样效果不好，不能汲取多方面的优点。特别是文学青年，除了看文学书外，自然科学、历史地理、民风习俗等方面的书也要看些，这样写起文章来，才会意蕴深邃，一个立志成为文学家的人，切忌放弃科学，一味钻在文学里。

胡适对读书也有精辟的见解，他认为读书有三重功效：第一，书本是学问智识经验之记录，人类之遗产，读书就是汲取这些智慧来做基础，再去发挥而光大之。第二，读书能集思广益，让人博学而多才。第三，读书可以解决现实困难。他风趣地指出，如果不读书，就不会有主意。多读书，主意自然会多，解决困难也就比较容易。正是对读书有着深刻的理解，胡适才能畅游书海汲取无穷的智慧和，终成一代国学大师。

林语堂论及读书不能盲从，要与自己兴趣相符。凡是为功名利禄而读书，皆非读书的本质。他在很多演讲场合都强调读书要讲求书的“味道”。这味字，是读书的关键。所谓味，是不可捉摸的，一人有一人胃口，所以必先知其所好，始能读出味来。有人读书读了半世，亦读不出什么味儿来，那是因为读了不合适的书，及不得其读法。所以读书不可勉强，兴味到时，拿起书本就读，这才叫作真正的读书，这才是不失读书之本意，可以开茅塞、除鄙见、增学问、广识见、养性灵。

纵观这些历史人物，他们之所以取得不凡的成就，无不与他们多读书、读好书、会读书有着密切的关系。人类获取知识的途径无外乎两种，一是从实践中寻，二是从书本中得。其中，从书本中得占了很大的比重。朋友，循着名家们的足迹，在春花秋月的温情陪伴下，一起读书吧！

跟着名家学读书

刘昌宇

知识的武林
俞桂海 辑

